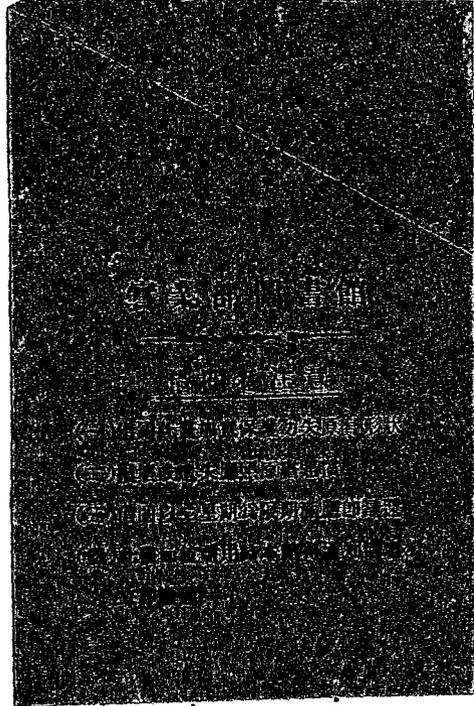


目錄

重要聲

補充意

新勘誤



頁數

一

三

九

(凡已得本局所編「大數小數研究意見書」而未得本補充意見及新勘誤表者，請爲函索！)

315/826

大數小數命名標準

研究意見書

補充意見

及

新勘誤表



全國度量衡劃一程序圖



實業部全國度量衡編印

民國二十四年三月

重要聲明 讀者注意

案查本局所編「大數小數命名標準研究意見書」連同附表，自出版以來，深蒙各界熱誠指教，無任感荷。惟其間之數字太多，新字亦不少，本京印刷者，無高明之校對，以致錯誤甚多，尤以複字爲然。雖有88至90頁之勘誤表，第80頁「中國小數命名標準關於其他計量者之表」第二排分數名法之所列，且應爲「粉」而非「粉」，應爲「粉」而非「粉」等。茲查印刷者不明此理，致其他各處同類之字，均將一字分排爲二字，如是則每有錯誤十倍之嫌，歷蒙讀者詢問詳情，雖參閱82及80頁則多知其必屬印刷有誤，惟因勘誤表亦同樣疏忽，致勞錦注，不勝歉然。所有第85，84，83，82，80，78，77，75，及74各頁，相當之字，均應作下列之更正。除另印新勘誤表附於補充意見外，特此聲明。

誤(分寫二字或二字) 正(應合寫一字)

十兆分或十粉	粉
百兆分或百粉	粉
十京分或十粉	粉
百京分或百粉	粉
中亥分或中粉	粉
百亥分或百粉	粉
十帛分或十粉	粉
百帛分或百粉	粉



M6
TB91
12

十裏分或十畝
百裏分或百畝
十菁分或十畝
百菁分或百畝
十間分或十畝
百間分或百畝
十正分或十畝
百正分或百畝
十章分或十畝
百章分或百畝
十函分或十畝
百函分或百畝
千函分或千畝

畝 畝 畝 畝 畝 畝 畝 畝 畝 畝 畝 畝 畝 畝

補充意見及大數結論

本局「大數小數命名標準研究意見書」出版以後，復得各專家之指示，實深感謝。至具體之意見，亦有數種，茲補充于下。

意見補(一) 鄭禮明氏以研究大數小數命名，其重要之點約有數端：

(1) 便於記憶以減少童年學習者虛耗無謂之腦力。

(2) 儘量設法求其合於習慣使民衆樂於使用。

(3) 適合科學化以便利國際文化之溝通。

準此三種理由，覺全國度量衡局草案所定之千進制及十百千萬兆京垓等字，均甚適宜。但垓字以上，似不必列入法規，因辨壤以上各字，匪特普通之人所不用，即吾僑學科學工業者能識稊壤以上之位數者有幾人。既不常用，而又定於法規，萬一各中小學教科書，均爲編入，則徒耗學童無謂之記憶力，不無遺憾。至科學上有需要較大級數之時，即用指數定之可也。

小數命名，亦做大數方法，用成分厘毫絲忽，至爲妥善，至忽字以下微纖沙塵等字，似不必列於法規，其理由仍爲減省虛費記憶力。或於忽字下再加一微字，微字即等于千分之一忽(即塵)，但微字筆畫過多，不能作偏旁之用，不如改爲少字，較爲簡便。成字爲十分之一，亦有相當之理由。但成字筆畫，尙嫌不適於寫偏旁之用，擬改爲毛字，因爲普通人常說一角爲一毛，則毛字爲一圓十分之一也明矣。至若一毛二毛等字，平常談話甚爲普及。若以毛字代替十分之一，甚易記憶。且以毛字爲偏旁，亦較易繕寫，不過日文以毛字(即毫字之簡寫)爲千分之一，中國以毛字爲十分之一，微覺不便耳。然中國以分字爲百分之一，實有至大之理由。與日本之分字爲十分之一，顯有淆混。既不能以分字之位數，合於日本制，則毛字之位數，與日制相異，亦有何不可。若用毛字爲十分之一，則萬分之一之毫字，即應取消。擬對於萬分之一，十萬分之一，不另立名目，直接書爲毫(讀爲毛厘)毫(讀爲分厘)。至兆分之一定爲忽，再下爲穆。千兆分之一爲少，再下爲秒。茲列表如下：

10 ⁻¹	10 ⁻²	10 ⁻³	10 ⁻⁴	10 ⁻⁵	10 ⁻⁶	10 ⁻⁷	10 ⁻⁸	10 ⁻⁹	10 ⁻¹⁰	10 ⁻¹¹	10 ⁻¹²
------------------	------------------	------------------	------------------	------------------	------------------	------------------	------------------	------------------	-------------------	-------------------	-------------------

意見補(一)曾戴益氏以紀數法擬定三位分節，甚表贊同。但若用「億兆京垓」等字，而另立新義，則尙有研究之餘地。就管見所及，約有下列數端：(1)「億兆京垓」等字，在滿清以前已有八種以上不同之解釋，今再重增新義，徒增紛擾。(2)「million」一字，我國無較好之譯名，不得已採用古代十進法之「兆」字與之相當，此屬不得已之辦法。如俗稱我國人口四百兆，但同時算學及地理書中又稱我國人口爲四億。故陳文編中學適用算術教科書亦有言曰：「近時有以十萬爲億，百萬爲兆者，然非通說。」蓋不如此，則讀他種算學書，均感扞格不通之虞也。(3)近日滿洲中東路日俄交涉，各報載議價爲一億七千萬元，此處係以萬萬爲億者。雖可云多得自日本之電訊，但日本名詞，實根源於我國算書之稱謂也。(4)萬萬爲億，萬億爲兆之說，已通行數百年，今欲變更意義，則閱古書者，必感不便，且此事大可不必也。(5)「十百千萬」等字，依其字形研究，各有理由。若譯百萬爲兆，於字形上亦不能說明。(6)「恆河沙，阿僧祇，那由他，不可思議，無量數」等名詞，原係借自印度，祇表示極多極大之意，未能確指何數值，若以之代表一定之數值，本屬欠妥，但若對於甚大之數，不有相當名稱，竟無法以御之，亦非甚善之策。(7)若必採用億兆等字以表示大數，則須附加形容詞或變更字形。譬之常用之「尺」字，亦可用公尺市尺祇呎等，蓋必如此，方與古義有所區別。(8)據科學社徵求各社員意見書，凡收到三百零三件，其中多數人贊成以萬進法，凡百四十四人，其贊成以千進法而用十進法之相當古名者凡五十三人，此兩種均沿用古名詞之意義，共百九十七人，至贊成千進法而擬將京垓以上之名改立新義者，凡九十七人，由此更可證以新義加諸舊名詞，推行甚困難也。總上所云，可知對於億兆等名詞，最好遵循古訓，使之僅存一義。今欲採用三位分節之制，則不得不另立新名，惟根據下列各項原則：

(I) 字形宜簡單易寫。

(II) 字體須使人易於認識以便讀音。

(III) 須能表示節數之次第，使人望文生義。

(Ⅳ)須能表示任何之大數，取用不盡，以免日後隨時增加。

(Ⅴ)不可與「一二三四……」等尋常數字相混。

(Ⅵ)不借用外國來的文字。

依照此等原則，可得三位一節大數記法之新名詞如下：

第一節曰「個」，因節字古文作「卍」，故得簡書爲「卍」。第二節曰「串」，從二口，以一口代表一節，且串字之解釋爲千。第三節曰「品」，從三口，又品字之解釋，本有衆多之意。第四節曰「由」，從四口，四口原作「𠔁」，讀如戢。第五節曰「吾」，第六節曰「曲」，第七節曰「叱」，第八節曰「叭」，亦可作「只」，第九節曰「各」，據我國數碼「文」與口字合成，又可作「吮」，讀作求。第十節曰「古」，第十一節曰「吉」，第十二節曰「叫」，第十三節曰「侃」，第十四節曰「如」，第十五節曰「倍」，第十六節曰「吞」，第十七節曰「尼」，第十八節曰「杏」，第十九節曰「故」，第二十節曰「甘」。再上各節，不立新名，如第二十一節爲貳拾壹「卍」等。列表如下：

個
十
百
串
十
串
百
串
十
串
百
品
十
品
百
品

百十 百十 百十 百十 百十 百十 百十 百十
各各 各各 叭叭 叭叭 叱叱 叱叱 曲曲 曲曲 吾吾 吾吾 由由 由由

百 十 百 十 百 十 百 十 百 十 百 十 古
吞，倍 倍，如 如，侃 侃，叫 叫，吉 吉，古 古

十 百 十 百 十 百 十 百 十 百 十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春
泥 泥 泥 泥 泥 泥 泥 泥 泥 泥 泥
居 居 居 居 居 居 居 居 居 居 居
香 香 香 香 香 香 香 香 香 香 香
杏 杏 杏 杏 杏 杏 杏 杏 杏 杏 杏
故 故 故 故 故 故 故 故 故 故 故
敬 敬 敬 敬 敬 敬 敬 敬 敬 敬 敬
廿 廿 廿 廿 廿 廿 廿 廿 廿 廿 廿
百 百 百 百 百 百 百 百 百 百 百
貳拾壹
十貳拾壹
貳拾貳
十貳拾貳 十貳拾貳

份，索 脛 份，奈 脛 份，宗 脛 份，坏 脛 份，宋 脛 份，悟 脛 份，尔

便索

拾壹小口

份拾壹小口

便拾壹小口

拾貳小口

份拾貳小口

便拾貳小口

拾叁小口

.....

意見補(三)

朱君毅氏以我國算術命名及分節制度有二缺點。(一)我國文字上之算術名目太多，個十百千以外，復加萬，再以萬推進，則數目浩繁，吾人對於數位，不易得到明晰之觀念。(二)各國之數字名目，均乏萬字，因之我國制度，不易與之脗合。爰擬刪去萬字，而提議一個算術命名分節之標準。

數位	節名	各節推進法	美法制
○	個	個	unit
○		十個	
○		百個	
○,	千	千	Thousand

○				
○				
○	億			million
○		十億		
○		百億		
○	兆			Billion
○		十兆		
○		百兆		
○	京			Trillion
○		十京		
○		百京		
○	垓			Quadrillion
○		十垓		
○		百垓		

說明

一、按照提議之制，算數分爲六節，其命名爲個，千，億，兆，京，垓。此與美法之 Unit, Thousand, million, Billion, Trillion, Quadrillion 相當。

二、每節一律分爲三個數位，均以一，十，百推進，至滿四位，即另爲一節，而另用一數名。如個滿四位則爲千，千滿四位則爲億，億滿四位則爲兆，兆滿四位則爲京，京滿四位則爲垓。

三、按照此制，萬字不用。然萬字本非算術上絕對準確之數字命名。查辭源萬字之意義，爲喻事物之多者，如「萬有」，「萬全」，「萬變」，「萬能」，「萬里長城」，「萬壽無疆」，均係形容極多之詞，而乏絕對準確之意義。故以「十千」代「一萬」，以「百千」代「十萬」，反較明確，而無不能了解之處。故「萬」字可作爲「十千」之通俗替代名詞，而不能用於正式文件之上，至於萬字表示極多之意義，固仍然保存也。

意見補(四) 中國物理學會以大小數之命名應守二原則：

一爲須不背各國通行之三位或六位進節制，一爲須與吾國習慣不相差過甚。吾國大數，萬及億，兆等本有十進，萬進，萬萬進，自乘進諸說，迄未有一說通行，並無定論。十進字數有限，不敷應用，萬進，萬萬進及自乘進皆不合第一原則，後二者尤嫌冗長，故不取。三位進節，則應以千爲萬，與日常所用萬字意義懸絕。今取六位進節，萬，億，兆以十進，兆以上以兆進，億，兆仍不失其原意之一，復查十萬，百萬等並存，亦無與習慣相戾之處。雖京，垓之意義非舊，然爲用本罕，並無一定習慣，不妨稍爲變通，以達六位進節之旨也。至於小數，則分，釐，毫，絲，忽，微，本經習用，大數命名之辦法已如上定，則小數亦隨之而定矣。茲規定大小數之命名法如左：

大數命名，個以上十進，爲十，百，千，萬，億，兆；兆以上以六位進，爲十兆，百兆，千兆，萬兆，億兆，京，十京，百京，千京，萬京，億京，垓等，而十萬，百萬，千萬，萬萬，得與億，兆，十兆，百兆並用。小數命名，個以下以十退，爲分，釐，毫，絲，忽，微，微以下以六位退，爲分微，釐微，毫微，絲微，忽微，纖或微微。

意見補(五) 據國立編譯館所徵得中國統計學會之意見，則贊成三位分節，惟兆以上另造新字，舉其系統如下：

十 個

百
 千
 十千(萬)
 百千(億)
 千二
 十千二
 百千二
 千三
 十千三
 百千三
 千四
 十千四
 百千四
 千五
 十千五
 百千五
 千六

意見補(六) 又據國立編譯館所徵得中國度量衡學會及中國經濟學會之意見，即完全與本局所得之標準(見原意見書三頁)相同。

意見補(七) 又據國立編譯館徵集各學術團體之意見，關於大數者，作為十一團體，統計如下：

(1) 三位分節者佔全部十二分之八之同情，

(2) 四位分節者佔全部十一分之三之同情，

(3) 保存「万」字佔全部十一分之十之同情，

(4) 不創新字佔全部十一分之十之同情，

(5) 不用複字佔全部十一分之十之同情。

意見補(八) 中國科學社以下列甲乙丙三種標準，分送社員，

(接下表)

物質科學組	17	42	57	6	122
生物科學組	10	20	36	66	
工程科學組	21	28	36	2	87
社會科學組	5	8	15	28	
合計	53	98	144	8	303

上表雖不能代表該社全體之意見，但已可窺見主張三位一節者，實較四位一節者為略多，而其所以略多者，則因物質科學與工程科學二組贊成甲乙二種略多之故。

意見補(九) 元朱世傑算學啓蒙(1299)，元賈亨算法全能集，明程大位算法統宗(1593)，清梅文鼎梅氏叢書輯要(1693)，聖祖數理精蘊，(1719)，梅穀成增刪算法統宗(1757)，屈曾發數學精詳，陳維祺中西算學大成，周廣詢算學入門，狄考文筆算數學，偉烈亞力數學啓蒙，方中通數度衡等，均以四位萬萬進(見武漢大學理科季刊第四卷第二期曾斌益紀數法命名之研究)。據數理精蘊推至「無量數無量數」即等於十之524288乘方。自漢數術記遺，載明紀數宜採中數以來，凡千八百年，從清梅氏叢書規定變名當從萬進，迄今亦已二百餘年。

意見補(十) 華嚴經法乃以十萬進，如

- 一，十，百，千，萬，十萬，
- 億，十億，百億，千億，萬億，十萬億，
- 兆，十兆，百兆，千兆，萬兆，十萬兆，
- 億兆，十億兆，百億兆，千億兆，萬億兆，十萬億兆，

京，千京，百京，千京，萬京，十萬京，億京，十億京，百億京。

意見補(十一) 一切經濟義之法，萬以上乃為百進，如

一，十，百，千，萬，十萬，億，十億，兆，十兆，京，十京，垓，十垓，甄等。

意見補(十二) 各無線電團體均以千分譯密理，兆分譯密勞(Below)，應用甚為便利。

意見補(十三) 朱一成，許應期，楊簡初，陳章，黃布玄，林海明諸氏擬定電工單位大小數命名標準如左：

10^{12}	兆	兆									
10^9	千	兆									
10^6	兆										
10^3	千										
10^0	單	位									
10^{-3}	千	分									
10^{-6}	兆	分									
10^{-9}	千	兆	分								
10^{-12}	兆	兆	分								

上下各有十二位，在電工學應用，似已足夠，更不必創造新字，以增困難。

結案 茲就補充意見，加以歸納，則從歷史上觀察，(如意見(八)應採四位制，但從現代應用之習慣與其便利，並世界大同與科學方法整理國故之觀念，應從三位制，但亦尚有六位制者，要與三位制為可通。惟世界上三位制之國家為法，美，意，西班牙，葡萄牙，荷蘭，希臘，亞刺伯，土耳其及南歐諸國，而六位制為英，德，俄，瑞典，挪威，丹麥，波蘭及北歐諸國，大略勢均力敵。不過世界趨勢，以三位制為佔勝。蓋因萬國公制之度量衡乃採三位制為基本，而北歐國家，亦漸漸改用六位制為三位制，觀於新興國家所制之工業標準，則多用三位制也。西文只有千字而無萬字及億字，故六位制用時複名常見，頗有不便，是為三位制佔勝之一大原因。又在統計上及會計上一目六行，終恐有誤，是三位更合實用也。至三位制之完全方式，即本意見書「第三二至三三頁所列，六位制之完全方式，見本意見書」第二〇至二三頁之「創造兆進法」，似均可作為結論，將來公佈施行，殆即可以此為依據。至各意見中，亦有良好之建議，如能根本改變，亦未始無效慮與研究之價值也。

再有主張以三位制為基本，命至垓而止，以六位制命至兆兆為止，四位制命至萬萬萬為止，以供實際應用，庶幾可以減少獨

立名稱在社會上一般之應用，固至善之建議也。

	基本三進法	實用兆進法	實用萬進法	西名倍數法
10^0	個	個	個	Deca
10^1	十	十	十	Hecto
10^2	百	百	百	Kilio
10^3	千	千	千	Myria
10^4	十千(萬)	萬	萬	Hectokilio
10^5	百千(億)	億	十萬	Mega (million)
10^6	兆	兆	百萬	
10^7	十兆	十兆	千萬	
10^8	百兆	百兆	萬萬	
10^9	京	千兆	十萬萬	(Billion)
10^{10}	十京	萬兆	百萬萬	
10^{11}	百京	億兆	千萬萬	
10^{12}	垓	兆兆	萬萬萬	(Trillion)

以上命至十二位而止，三種辦法均可相通，且簡單化，若再大則用指數，不特可趨世界三進之大同，且合社會上及科學上並度量衡上各方面之需要。

至於小數命名之涉及特種度量衡之命名，所有補充意見，容當於「計量標準研究意見書」中，再為詳細討論之。惟有一點當聲

明者，則以分厘毫或成分厘毫之系統，用以代表西文之特西，生的，密理，則有兩點之困難，第一困難，為用分厘毫於計量單位時，則度制與衡制中國式法定名稱中之分厘毫，乃變為例外，最易發生混淆。但用成分厘時，則衡制中國式法定名稱中之分厘毫又須例外。其第二困難，則因特種計量之新趨勢，並非以 G. G. S. 系統為基本單位，而乃以 M. T. S. 系統為基本單位。前者為小單位系統，其十分一如命為一分未始不可，若後者為大單位，則其十分一若命為一分，則與中國固有用法「分厘毫」非至相當大小時始用之原則不符。蓋大單位為相當於一公釐（一千公斤）之大小，其十分一則相當於一公擔（一百公斤）之大小，似難命之為一分，如一分力與一分熱之類是也。

本局最初草擬特種度量衡標準草案，係採用分厘毫及成分厘毫之系統以譯特西，生的，密理，歷經專家指示，發現上述兩種困難。欲解決第一種困難，故有主張根本廢除法定中國式名稱，而代以歐化式名稱者，但新制度量衡，係公制與市制同時推行，現在全國實現初步劃一，又何可有此不必要之變更。為欲救濟第二種困難，故多數專家，主張特種度量衡，不再採用分釐毫等字，而選用十分，百分，千分以至兆分，兆兆分等以譯 *deci, centi, milli, micro, micronero* 等，現在電工方面，業已通用，當無不便之處，且甚易明瞭。如是則此十分，百分等，可以應用於任何大或任何小的獨立單位名稱之十分一，百分一等，而無過大不能應用之處。且法定中國式名稱，可以不予變更，致生重大之糾紛，同時又可解決上文所述第一之困難。如能設計完善，使分厘毫之名稱，只用於普通之長度及衡量，而不應用於特種度量衡，則所希望研究此問題者予以深切之考慮者也。本「意見書」小數標準各表中之「分數名法」即根據此項理由而設，至「分數縮寫名法」及「系統譯名法」中之「十號」等應合為一字如「粉」等，係排印錯誤，業已分別更正。（即指第七四至八六頁所列）但各表原欲將完全之系統表出，故過于繁雜。今如依照大數命名，予以簡單化之，則得左表以供計量上之應用。即分數依實用兆進向下推至兆兆分而止，再下用指數。

指數	基本三進法	實用兆進法	西	名	分	數	法
10^{-12}	埃分	兆兆分	micro				

（一）力學

今即根據上述大數小數命名至上下兆字而止，以推之於特種計量。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0^{-10}	10^{-11}
個	十分	百分	千分	萬分	億分	兆分	十兆分	百兆分	京分	十京分	百京分
個	十分	百分	千分	萬分	億分	兆分	十兆分	百兆分	千兆分	萬兆分	億兆分
	deci	centi	milli	decimilli	centimilli	micro			millimicro		

Kilosthene

Sthene

decisthene

millisthene

史登
十分史
千分史

相當于一公鎰之大單位
相當于一公擔之單位
相當于一公斤之單位

兆台	megadyne
台因	dyne
兆焦	megajoule
千焦	kilojoule
焦耳	joule
爾格	erg
千瓦	kilowatt
瓦特	watt
萬皮	myriapièze
皮只	pieze
十分皮	decipieze
百分皮	centipieze
巴利	barye
(二)電學	
兆歐	megohm
歐姆	ohm
兆分歐	microhm
千安	kiloampere
安培	ampere

相當于一公敏之大單位

相當于一公敏之大單位

相當于一公敏之大單位

相當于一公敏即一百公斤

相當于十公斤

相當于大單位之兆倍

千分安	milliampere
兆分安	microampere
伏特	volt
千分伏	millivolt
兆分伏	microvolt
千庫	kilocoulomb
庫侖	Coulomb
法拉	farad
兆分法	microfarad
(三) 熱學	
公熱	Thermie
十分公熱	decithermie
千分公熱	millithermie
兆分公熱	microthermie
(四) 角級	
正角	angle droit
級角	grade
十分級	decigrade
百分級	centigrade

相當于大單位之百倍

相當于一公鐵之大單位
相當于一公擔之單位
相當于一公斤之單位

千分級

milligrade

故特種度量衡分數名稱之特西，生的，密理，如不用分釐毫而用十分百分千分，則再下推應為萬分，億分，兆分，十兆分，百兆分，千兆分，萬兆分，億兆分，兆兆分等，可與其倍數名稱，十，百，千，萬，億，兆，十兆，百兆，千兆，萬兆，億兆，兆兆等遙遙相對；實比應用分，釐，毫，絲，忽，微，分微，釐微，毫微，絲微，忽微，微微之系統，或應用分，釐，毫，絲，忽，微，纖，沙，塵，埃，渺，漠之系統，簡明易曉，便于記憶，而不至發生任何混淆。蓋用上述任何一種分釐毫之系統，若至小數三位或五位以下，遇着複名如分微，毫微等，或單名如纖，沙等，如非強有記憶力之最少數人員，必須查看小數定位表，始可無誤。若用分數法，則有「十百千萬億兆」之最普通而人人常時記得之六個位數，即可應用便利，不致錯誤。

總之，現在度量衡新制，無論標準制與市用制，業已全國上下普通推行，深入民間，惟祈小數之命名，凡尚未應用分釐毫者，則避免不用，使法定及習慣上之中國式名稱可以不必更張，而特種度量衡之分數命名亦得順利解決，科學與社會，雙方兼顧，此則同人所深禱者也。

以上所作之結案，究竟當否，更希專家再予指教。

吳承洛謹誌 廿四，三，十五。

新勘誤表

大數小數命名標準研究意見書新勘誤表

頁數	行數	格數	字數	誤	正
引言一至二	各行			歷	曆
引言六	五		一〇		
引言六	五		二二		虞
引言六	八		七	破	破
引言六	一一		一七	(倍字下)	(應加「數」字)
引言六	一一		二七	仟	仟
目錄二	一四		九	(全字下)	(應加「採用」二字)
目錄一〇	六		一〇	於關	關於
本文一	八		二七	梯	梯
一	一五		一六, 三一	英	方法
二	一		五, 九, 一三	萬	方
二	八		二五	楚	夢
					二五

一五〇七七六五五 五五 五五 五五 四三三三

五五 一〇 八四末 一八 一五 一一 九至一〇 七末 一七 七 六

九 二二 末旬 三三 二五 六 二 一九 一六 五 一一 二二

10000	1006	三六
1,000,000	1,000,000	
數	(冗文)	
獨	稱	
(溝字下)	(應加「潤字」)	
(1000000) (六千) (1000000)	(大千)	
英	美	
(潤字下)	(應加「以至於」三字)	
Brillion	Trillion	
原	萬	
即	及	
(數字下)	(應加「有」字)	
如更分列表下。	更分列表如下	
探	探	
著	著	

二五 一六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九 二〇 二二 二五

一四 一 二 二 三 一四 一 四 一三

三九 二五 一〇 一三 六 一三 五 七 五

三 二 一 二 三 一 一 二 三 五

謂 千萬，
兆 兆
秭 兆兆
小 (造字上)
Sezillion (名字下)
Sezdecillion 英
Quadocillion 意
正 (萬澗萬澗)

讀 千，萬，
兆 兆
秭 兆兆
少 (應加「創」字)
Sextillion (應加「其實億極以上之極河沙已不適用」十四字)
Sexdecillion 法
Duodecillion 億
澗 億
正 (萬萬澗)
二七

四三 四三 四二 四二 四二 四二 四二 三二 三八 三八 三八 三七 三六
 一七 五 一至四 一七 一六 一五 七 四 一四 三 二 一八 一七

二八 二三 二〇 一九 六 四 三四

毫，絲 比 兆分，十分，百分，千分，
 九 接 十 百 十 十一 十七
 $\frac{1}{10}$ $\frac{1}{10}$ $\frac{1}{10}$ $\frac{1}{10}$ $\frac{1}{10}$ $\frac{1}{10}$ $\frac{1}{10}$

毫絲， 此 份，份，份，份，
 兀 按 千 千 類推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元文) 以下及四一頁各數類推

二八

四九 四九 四八 四七 四七 四六 四六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四 四四 四三

九 五 七 一三 七 一三 八 一七 一四 一一 六 四 一 二二 八 一八

四 六 六 六, 一一 四 一四 一〇 六 八 八 五 六 三

一七 三 二 一 四四

糧 $\frac{1}{10}$ 來 下 Be og 糧 mili 兩公 磅 $\frac{3}{10}$ 里 鍊 Hecto 清 十

二九 糧 $\frac{1}{10}$ (冗文) 上 Kg og 糧 millimicro 應 公兩 鈴 $\frac{3}{10}$ 引 料 Hecto 精 千

五九	十四至十六	二分	千分亨，兆分法，十分培	份亨，辦法，份培
五九	一八	八	Y. P. m.	R. P. M.
六〇	一	分	分	尺
六〇	一	〇	狀狀	狀分伏
六〇	末	三	$\frac{18}{10}$	$\frac{19}{10}$
六四	二	三	爲	與
六四	七	四一	銜	銜
六四	一一	一六	(分字下)	(應加「三」字)
六四	二二	二	29	-92
六六	一五	五	無毫	毫無
六六	一八	一五	Centipoize	Centipieze
六七	三	一九	平	平
六八	四	九	衡	制
六八	一一	末	Dec	Deci
六九	一一	四一，四七	份	份廬
七一	三	三	份	份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四 七四 七四 七四 七四 七三 七一

一八 一八 七 六 五 三 二 一 一八 一〇 九 七 六 四 八 六

三,八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三,九 三,九 三,九 三,九 三,九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十 京 百兆 十兆 兆 萬 千 百 十 十 百 十 百 十 Kilooulomb 大,數

十 億 百兆 仟兆 兆 億 仟 百 什 十 十 十 十 十 (元文) 大數

七七	七六	七六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	六	六	六	五	五	四	四	三	三	一六	一四,一五	一七	一六	一四
九	〇	九	三	〇	三	〇	九	九	三	八	八	三,八	三,八	三,八

一 二

磅十粉	decimicronmilligram	磅百粉	十粉	centimicronmilligram	百粉	millimicronmilligram	磅十粉	磅百粉	十粉	京	兆	十	百粉	十粉	百粉
磅粉	decimicrogram	磅粉	粉	centimicrogram	粉	millimicrogram	磅粉	磅粉	粉	惊	兆	粉	粉	粉	粉

七九 七九 七八 七八 七八 七八 七八 七七 七七 七七 七七 七七 七七 七七

一〇 八^八/_{二四} 一七 一六五 一四三 一三 一一 一 一七 一六 一五 $\frac{2^8 \times 3^2 \times 5^2}{3^3 \times 2^2 \times 4 \times 20}$ 九 八 七

九 九 三 二九 二九 二 二 九 九 九 九 九 三 三 〇

一 一 二 一

萬 百 十兆分 百兆分 十兆分 十京分 百京分 十垓分 十 千磅 百磅 十磅 磅 十磅 百磅 *micromilligram*

億 佰 磅 磅 磅 磅 磅 磅 仟磅 佰磅 什磅 磅 磅 磅 *microgram*

八三 八三 八三 八三 八三 八三 八二 八二 八一 八〇 八〇 八〇 八〇 八〇 七九 七九

一〇 八 七 五 四 三 一八 四 三 九 八 六 五 三 一六 一一二

九 二 二 二 二 二 九 九

末句 一七 一 二一

百勁 十勁 百勁 十勁 百勁 千勁 歐兆 焉 佰 焉 焉 焉 焉 焉 十京 兆

三五 勁 勁 勁 勁 勁 勁 兆分歐 勁 仿 勃 勁 勁 勁 勁 什 儵 儵

八五	八五	八五	八五	八五	八四	八三	八三							
七	六	四	三	一	二	一	九	七	六	四	三	一	三	二

十	百	十	百	十	百	十	百	十	百	十	百	十	百	十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粉 三六

中國大數小數倍數分數特種計量及度量衡幣和圓量命名系

統標準表之勘誤表

行數	格數	字	數	誤	正
一	三			分數倍數	倍數分數
二	一〇,一四		二	徧	徧
一〇	四			百粉	粉
一一	四			十粉	粉
一二	四			百粉	粉
一三	四			十粉	粉
一四	四			百粉	粉
一六	四			十粉	粉
一七	四			粉	粉
二一	七(左)		二	粉	粉
二五	一五			鐵斗	市公斗
二六	三			Thousand or mill	(應移置左格)

(完)

本局出版各種刊物凡通郵地方均可由郵局代購便捷省費

本局啓事

本局爲便利各地讀者得就近訂購本局各種刊物，以節省時間起見，特依照交通部最近頒行之『郵局代購書籍簡章』，委託全國各地郵局辦理。凡設有郵政管理局及一二三等郵局之各地讀者，自二十四年二月以後，如欲訂購后列各刊物，可將書價及寄費，交由各該地郵局代購。款到即將書由原郵局寄奉，便捷省費，決無遺誤。尙祈各地讀者注意！

計開

- 全國度量衡劃一概况 定價二元
- 英文中國度量衡劃一概况 定價二元
- 劃一全國度量衡標準研究書 定價五角
- 大數小數命名標準研究意見書 定價一元
- 全國度量衡會議彙編 定價一元
- 中央及各省市度量衡法規規畫刊 定價二元
- 標準制法定名稱之解釋及其應用 定價五分
- 法國度量衡法規 定價五角
- 日本度量衡法規 定價五角
- 度量衡器具製造及改造法 定價一角
- 公用民用度量衡器具檢定方法 定價四角
- 度量衡製造所出品說明書 定價五角
- 度量衡檢定人員養成所第一次報告書 定價六角
- 度量衡檢定人員養成所第二次報告書 定價一元二角
- 度量衡檢定人員養成所三週年紀念刊 定價五角
- 中外度量衡換算表 定價三角
- 新度量衡圖表(四種) 定價四角
- 度量衡折合簡表(三種) 定價三分
- 新訂市尺木碼之原理及其應用 定價三角
- 全國度量衡標準器號碼表 定價五角
- 標準化之意義 定價五角
- 中小學度量衡補充教材 定價四分

實業部全國度量衡局啓

102
250

度量衡標準制用市制折合簡表

積體		積面				積地		度長						
立方公尺	立方公分	立方公分	平方公尺	平方公分	平方公分	公頃	公畝	公里	公尺	公分	公分	公分	公分	標準制
二七	二七	二七	九	九	九	〇·一五	〇·一五〇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折合
立方市尺	立方市寸	立方市分	平方市尺	平方市寸	平方市分	市頃	市畝	市里	市尺	市寸	市分	市釐	市微	市用制
量重						量容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標準制
鎰	擔	斤	兩	錢	分	乘	石	斗	升	合	勺	撮	撮	折合
11000	110	二	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一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折合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用制
斤	擔	斤	兩	錢	分	石	石	斗	升	合	勺	撮	撮	市用制

製局衡度量國全橋浮下門西水京南

102
250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刊行

定價國幣八分

出版者

實業部全國度量衡局

南京水西門下浮橋

電話二三五八三

印刷者

南京仁聲印書局

地址錦綉坊十六號

電話二二二一二號

大數小數命名標準
研究意見書
補充意見及新勘誤表

